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衛生局 函

地址：30041新竹市中央路241號10樓~12樓

承辦人：李依珊

電話：03-5355191轉198

電子信箱：h71207@hcchb.gov.tw

300

新竹市民主路160號4樓之3

受文者：新竹市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6月22日

發文字號：衛食藥字第10600125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收文日期	106年6月28日		
批閱	理事長	常務理事	常務理事
	理事長壽偉瑾(印)		

裝 訂 線

主旨：有關天良生物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販售之「"天良"鹿茸強精髓膠囊」（衛署成製字第015975號）（批號C1408003及C1508001）及「“鐵獅牌”消痔通便丸」（衛署成製字第010524號）（批號C1509002）藥品回收一案，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如有案內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與使用，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06年6月21日新北衛食字第10611954661號函辦理。
- 二、案係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06年6月16日會同法務部調查局新北市調查處及衛生福利部至天良生物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1段282號」查核，查獲旨揭產品保存期限與天良生物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平鎮廠之紀錄不符，涉擅自延長保存期限，違反藥事法相關規定。
- 三、本案回收係屬第一級危害，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如有案內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與使用，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

正本：新竹市中醫師公會、新竹市藥師公會、新竹市藥劑生公會、新竹市中藥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

局長何秉聖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